

编者寄语

《在书海与城市间漫步》，书页间藏着城市的文化脉络，书店是触摸城市脉搏的窗口。于书海与街巷间穿行，阅读的意义重被感知——是喧嚣里的沉静，是人与城对话的媒介。愿更多人翻开书，拾得文化共鸣，让心灵在阅读中栖息。

《染衣服》，四十载变迁，衣着映见时代富强。旧衣常因过时被弃，但总有温暖延续：爱心人士将旧衣洗净捐赠，让善意流转。旧衣是岁月印记，载着“珍惜”的生活态度。

《在山水里，打捞诗行》，山静立，水奔流，人离城入自然，寻心灵安详。泾源胭脂峡徒步中，踏浪溯溪间，山水成诗卷。

行者用脚步丈量山河，在烟火里触摸诗意——诗在脚下，梦便不远。

晓雾未散时，负笈出郭。青石古道被晨露浸得发亮，鞋履踏上，带起细碎的湿响，似与山风唱和。

行囊里裹着半卷残诗，却不及沿途风光鲜活——这便是行者的心境：不求案头笔墨生花，只向山河讨句读。

行至山坳，忽闻犬吠穿林。抬眼处，竹篱茅舍错落，炊烟如练缠上云梢。

老妪倚门择菜，指尖沾着新摘的豆角绿；黄发小儿追着白鹅过石桥，木屐敲得石板咚咚响。

驻足檐下，见墙根野菊斜探出院，瓣上还凝着夜露。老叟递过粗瓷茶碗，汤色如琥珀，混着松柴烟火气。他说山后有瀑，晴日可见虹霓；春深时，杜鹃能染红半面坡。这些话，比唐诗更见风骨。

越岭时，逢樵夫担薪下山。扁担压得吱呀响，他却哼着小调，调子随山风起伏。问山路苦否？

他不答，指着崖壁间斜生的青松：“你看那树，根扎石缝，比平地的长得精神。”细看去，松枝虽被狂风扭得虬曲，却偏在最险处，托出一团新绿，像是天地写的绝句。

暮投古驿，借灯读山。窗外溪声潺潺，比琴瑟动听。案上摊开的纸，原想抄几行旧诗，却忍不住画下目间所见：篱边菊、崖上松、樵夫的山歌、老妪的菜篮。

笔锋虽拙，倒有烟火气漫出来，比墨香更绵长。

忽悟古人为何爱“行万里路”——原来诗不在故纸堆里，而在石阶的苔痕上，在农舍的炊烟里，在山河的呼吸间。

夜渐深，山月入户。忽然明白：所谓梦想，从不是遥不可及的星子，而是脚下每一步的踏实。

跨过的路，看过的景，遇过的人，会化作笔尖的光，让那些藏在心底的向往，慢慢长出形状。

明日再向远山去。带着今日的烟火，去寻更生动的诗行。

N 岁月

小宝茶话

在书海与城市间漫步

□ 汪恒

在《逛书店：从北京到巴黎》这本书中，作者带领读者在两座城市的书海间穿梭，探寻书店背后的故事与文化脉络，开启一场别开生面的心灵之旅。

作者杨小洲是爱书人。此书是他个人的探访经历，也是两座世界名城的文化记忆。收录了作者逛书店的二十篇文章，包括北京的十家书店和巴黎的十家书店，一家一篇一故事。通过细腻的笔触，作者将书店的空间布局、陈列特色、往来读者的神态，以及背后的历史文化故事娓娓道来，构成二十幅风格迥异的文化图景。此书不仅是作者个人的探访记录，更是两座世界名城的文化记忆拼图。对于爱逛书店的读者而言，也是一种分享和交流，或有兴趣或有共鸣。

作者笔下的北京书店，是当地的文化地标。“书店去往底层的楼梯，依然有读者坐着看书，这情景其他书店也有，但三联书店的坐在楼梯上读书是最早出现的景况。”三联书店充满着人文关怀，以邹韬奋先生的精神为指引，致力于传播知识与思想。“三联书店出版的书好，书的封面设计也好，这些封面都有自己的表情，也成为三联的表情，成为那个时代出版界的一种风格，成为品质和品

格的前沿……”它是卖书的地方，更像是一个文化交流的公共空间，读者能在其中汲取精神力量。

伯鸿书店有着浓厚的学术氛围，是学者和爱书人交流探讨的理想场所。书店坐落在中华书局办公大楼一层，重现了出版社昔日“前店后厂”的景象，经营中华书局自己的书，以古籍居多。

“伯鸿书店满堂都是中华书局独家出版的书籍，从孙爷爷辈到姊妹兄弟，既相亲相爱，又和而不同，是在自己的园地里各自芬芳。”许多早期出版或市场已无却留有库存的书，伯鸿书店都有，而一些几十本成套的丛书，也可以在这里找到。这种资源独占、个性鲜明的自主品牌，可看作伯鸿书店的特色。

当作者的笔触转向另一个城市，我们跟随他踏上一场浪漫的文化之旅。巴黎的书店风格各异，每一家都散发着独特的气息。“第一次去到皮卡尔德书店，是无意间的一次路过，看到橱窗里摆放的旧书，没有犹豫，推门而入……”

旧书店弥漫着岁月的味道，泛黄的书页、古朴的书架，仿佛在诉说过去的故事。“屋子里几个世纪的古典旧书无言地倚靠着，全然没有现代生活的印记，木质书架，木质书柜……好像岁月不

曾流走，时光任意停留……”在这里，能淘到珍贵的绝版书籍，就像在历史的长河中捡到闪闪发光的珍珠。

莎士比亚书店声名远扬。它不仅是世界上最著名的书店之一，更承载着丰富的文化历史。一是碧琪姑娘不远万里从美国来到巴黎只为开间小书店，二是这家小书店成为巴黎作家的聚集地和读者的文艺沙龙，三是碧琪出资为乔伊斯出版英文版《尤利西斯》，四是拒绝了劳伦斯《查泰莱夫人的情人》的出版委托。几件事可使一家小书店被传颂至今，可见文化事迹为社会留下印记深刻且长远。

此书不仅是对书店的记录，更是对北京和巴黎这两座城市文化的深度挖掘。通过作者的描述，两座城市的文化脉络在书店这个小小的空间里交织、延展，让我们看到了不同文化背景下，人们对知识、对精神世界的共同追求。

在书中，读者看到了书店的魅力，感受到了城市的文化脉搏，重新审视阅读在生活中的重要性。愿更多的人能翻开这本书，跟随作者的脚步，在书海与城市间漫步，收获属于自己的文化感悟，找到心灵的慰藉和力量。

N 岁月

染衣服

□ 徐永清

的一大“潮流”。

染衣服要染料，那好办，化工商店有专卖。那时化工商店哪个城市都有，多的是，犹如春天的蒲公英，遍地开花。化工商店不仅卖油漆，也卖桐油、石膏、稀释剂，更有大量的染料卖。这些染料有红的、绿的、紫的、黑的、藏青的，啥颜色都有。染料大都是小包装，一包包的染料摆放在货架的醒目之处，为了方便顾客。一小包染料，够染一件衣服。若是衣服大了，或是褪色过了头，顶多用两包，染料从几分钱到一角多的不等。那时人们常用的染料，就黑的跟藏青的两种。那时不仅工作服是这两种颜色，就连平日男女老少的外衣，也大都是这两种色彩，你别无选择。说得好听点，就叫时代流行色。

染衣服不难，但要遵循章法。先将铁锅放入凉水，再投放染料，搅拌均匀。待水烧开，把衣服缓缓地放入锅中。有的人在染衣的时候，还要放点盐，大概是一勺的量。放盐的目的是提高染料的附着力，再者颜色光鲜。这就跟汰洗白色的衬衣，要在水中

洒几滴纯蓝的墨水一样，两者有着异曲同工之妙。

染衣服还有两个关键所在：一是衣服在染之前，先要洗净，还要浸湿了；再者，衣服下到锅里，还需用棍棒或是炉钩经常翻动，使其受色均匀。否则染出的衣服，深深浅浅的，难看死了。这样染出的衣服不仅色彩均匀漂亮，而且经久耐穿。衣服染好了，用清水洗净，晒干便成。染后的衣服跟新的没有二样，仍旧穿在身上，人也精神，心里也充满了自信。

一些爱美的女士，不仅要染衣服，还要将工作服加工一番，显得更好看。爱美与追求美，是不论时代，不分贫富的。能从苦日子中提炼出滋味来，提取出乐趣来，这就是水平。套用春晚小品《策划》中的一句台词，这些女性真是“太有才了！”

四十年过去，国民生活富裕了，人人容光焕发、意气飞扬。就穿衣来说，人们讲究流行款式，追求新潮衣料，考究时尚色彩。很多时候，衣服还未穿旧，只因款式落伍，衣料老旧，色彩过时，便要“退居二线”了。或束之高阁，或一弃了之。尤其是一些新潮的女性，购买新衣的频次，比翻历年历的速度还要快，其淘汰率更是可想而知了。对待旧衣，生活中，一些颇有爱心的人士，则另有举措。将这些衣服洗净，叠好，包裹起来，送到旧衣物收集箱，让爱心继续传递。

N 开卷

作家麦家出生于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大源镇，父母都是普通农民。小时候，因家里的“特殊情况”，他从小就被人歧视，几乎没有朋友。曾经的麦家，怨恨父亲带来的“耻辱”，怨恨故乡让他的童年充满孤独与郁闷。而如今，他逐渐原谅了父亲和故乡——他明白，命运的磨难并非父亲本意，父亲根本无力改变时代强加给他的苦难。

“人活一世，总要经历很多事：有些像空气，随风飘散，不留痕迹；有些像水印子，留不久；而有些则像木刻，刻上去就消不掉……”在麦家看来，自己经历的一些事，如同烙铁烙穿肉、伤到筋的疤，不但消不掉，还会在阴雨天隐隐作痛。但在他心中，父亲始终是个英雄——他给予的不仅是生命，更是穿越苦难的力量。

罗曼·罗兰说：“世上只有一种英雄主义，就是在认清生活真相后依然热爱生活。”麦家偏爱塑造英雄式的人物，在长篇小说《人生海海》中，蒋正南及妻子林阿姨、爷爷、老保长、父亲、“我”和前妻等角色，无不展现着面对生活的勇毅。这些人物身上，隐约可见麦家自己、父亲和乡亲们的影子。也就是说，通过这部小说，麦家在某种程度上与家人及故乡达成了和解。

他巧用孩童视角，围绕几个核心谜团，讲述个人在时代洪流中穿行缠斗的一生。离奇的故事里，藏着让人悠长叹息的人生况味。正如麦家所言：“我想写的是在绝望中诞生的幸运，在艰苦中卓绝的道德。我要另立山头，回到童年，回到故乡，去破译人心和人性的密码。”

这种叙事方式让人耳目一新：看似碎片化的情节，其间却有着紧密的内在联系。有人说，稀奇古怪的故事与经典文学的距离只差三步，但难就难在走完这三步。麦家的了不起，在于他不仅走完了，而且步伐坚定，缓慢有力，留下的脚印竟成了一幅精巧奇诡的地图。

人生似海，承载着时代、传奇与人心，既有日常滋生的残酷，也有时间沉淀的仁慈。

人生似海况味深

彭忠富



飞翔

孔原

N 足迹

在山水里，打捞诗行

□ 李凤娥

时隔二十多年，再来泾源县，这里物换星移，城市、乡村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，不复从前的模样了。这次来泾源县，心情和目的也截然不同，二十年前是为教育梦而来，这次是为更好地记录生活，感受人间烟火而来。

跟随文友们脚步来到泾源县胭脂峡，对于胭脂峡，我曾经只是耳闻，但当我踏入峡谷的瞬间，恍若坠入了时光的褶皱。时值夏至，盛夏的暑气被峡谷的幽凉揉碎，耳畔是潺潺的流水声，眼前是苍翠欲滴的绿意，鼻尖萦绕着汗水与阳光混合的香甜。胭脂峡以最温柔的姿态，悄然将我从城市的喧嚣中吸引。

随着旅游队伍的脚步，沿着蜿蜒的小径前行，两侧峭壁如刀削斧凿，纹理间藏着岁月的密码。岩壁上零星生长着倔强的灌

木，它们根系紧紧扒住石缝，枝叶在微风中舒展，仿佛在诉说着生命的坚韧与顽强。阳光透过枝叶的缝隙洒落，在石阶上形成斑驳的光影，与溪水中摇曳的光斑相映成趣。那光影灵动如曲，清脆悦耳，又宛如一幅灵动的水墨画卷。

掬一捧清水，凉意从指尖沁人心田，清甜的滋味仿佛带着胭脂独有的灵气。相传胭脂峡得名于古代女子在此浣纱，胭脂落入水中染红溪水。虽只是传说，却为这方山水增添了一抹浪漫的色彩。

行走其间，思绪也随之飘远。在都市的钢筋水泥中，我们总是步履匆匆，为了生活而奔波忙碌，忘却了与自然对话的惬意。而此刻，在胭脂峡，我得以放慢脚步，倾听溪水的私语，感受山风的轻抚，触摸每一株植物、每一块石头。那些潜藏在心底的灵感，如同被唤醒的精灵，在山水间肆意飞舞。

采风团队以镜头捕捉美妙瞬间，用文字勾勒诗意画卷。这里不仅有徒步者的坚毅身影、探险者的欢笑，更藏着对生活与远方的无限向往。远处传来同行者的欢笑声，放眼望去，人群中有用镜头记录生活的摄影师，有踏着旋律行进的健身队队员……这，不就是陶冶情操的七彩生活吗。

一阵叽叽喳喳的鸟叫声将我拉回现实。看着他们或驻足拍照，或俯身戏水，脸上洋溢着轻松愉悦的笑容，我忽然明白，采风的意义不仅在于捕捉自然的美景，更在于寻找内心的宁静与创作的源泉。胭脂峡的一山一水、一草一木，将成为我笔下的素材，化为文字，传递出自然的美好与生命的力量。

山，依然安静地屹立在天地之间；水，安逸地流向远方寻找归宿；人，离开喧闹的城市走进大自然，呼吸清新空气，心，随之寻找属于自己的安详。在泾源胭脂峡徒步活动中，踏浪溯溪、丈量山河，感受人间烟火。诗在脚下，梦还远吗。

期盼这次泾源之旅，是我文学创作之路的开始，更成为我文学征途的积淀。

副刊

敬请原创 首发优先

投稿邮箱:nxrblbs@126.com